

济源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编制本报告。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豫政办〔2021〕26号）要求开展工作，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济源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yuan.gov.cn/>）下载。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1年，一是市政府通过济源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务信息42000余条，发布管委会（市政府）和管委会办公室文件94件、政策解读25件、政府公报4期，全年通过门户网站回复网民留言376条，征集建议12次，直播新闻发布会13次。开设13个专题网页。二是加强了26个试点领域标准目录落实工作。市政府门户网站和各部门门户网站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增加了9个共性目录，各镇（街道）在各单位政务公开平台增设了30个目录。三是做优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实现信息公开、政务服务、政民互动触角向基层延伸，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基层体验和实效。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全年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件168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3件，办结率98.2%；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审查发布机制，开展济源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工作4次，通报4次，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规范性、准确性。启动济源市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建设，对现有的行政规范性文件647件进行全面梳理与集中展示，并提供在线查阅、检索、下载等服务。

（四）平台建设方面

构建了一体化市镇村三级政务公开平台，有序推进了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目前，政府网站“上云”率达96%，基本实现信息一次发布，全“云”共享。推进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在市镇村三级便民服务大厅推行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目前，市民之家、16个镇（街道）便民服务场所、各村（居）均可提供政府信息查询。试点村（居）党建引领+红色代办公开服务模式，在村（居）政策超市的同时，建设了村级政务公开二维码墙，线上线下融合作用初显。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工作考核情况。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示范区经济社会目标责任制考核，完善《2021年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务公开工作目标考核细则》，以考核促提升；二是社会评议情况。全年共组织社会公众代表评议7次，共发放问卷280份，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96%，共收到意见建议8条；三是责任追究情况。2021年示范区无政务公开工作追究责任的情况。四是培训指导情况。邀请专业师资力量，组织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2次。全年主动调研服务12次，深入了解部门公开工作现状，督促部门改进不足，帮助解决疑难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66	73	64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8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62		
行政强制	110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1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4	0	1	1	2	0	16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6	0	1	1	2	0	9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6	0	0	0	0	0	16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5	0	0	0	0	0	5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8	0	0	0	0	0	8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2	0	0	0	0	0	3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4	0	0	0	0	0	4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2	0	0	0	0	0	2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2	0	0	0	0	0	2	
(七) 总计		162	0	1	1	2	0	16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济源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公开类型内容不够全面,公开队伍建设仍需加强,对当前的形势和工作要求认识不够到位。2022年,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主动公开方面,全面落实国办、省政府办公厅重要工作部署,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严格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要求,继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做优重点领域、社会公益事业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二)在政策解读方面,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三同步”制度,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更加注重综合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解读。督促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等重点政府信息底数,分门别类形成有效制度清单,推进权威、集中、统一发布,便于公众查询获取,及时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自动调整。

(三)在政务新媒体发展方面,切实担负起政务新媒体的管理职责,依托全省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切实管好用好政务新媒体。整合现有政务新媒体资源,严格新设政务新媒体的备案审查,按照集约节约的原则统筹移动客户端建设,对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低和利用率低的政

务新媒体坚决清理整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共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160元。